

交通行政审批许可决定书

编号：江北交（2025）000084

重庆市江北区五宝镇人民政府：

本单位于 2025 年 01 月 08 日受理你单位提交的交通行政许可申请（公路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-普通公路施工图设计（区县项目）—五宝镇下湾村 9 社道路改造及安全设施提升工程，统一服务监管码：5001050013XKCK20250108000159002718）。

经审查，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《重庆市建设工程勘察 设计 管理 条例》、《公路 工程 技术 标准》（JTG B01-2014）及《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》规定的条件、标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四条第一款进行了材料审查，根据第三十八条第一款规定，决定准予交通行政许可，并准予你单位依法按照批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组织施工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有关监督检查内容等相关规定，本单位将依法对你单位所从事的行政许可活动进行监督检查。届时，你单位应当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。



重庆市江北区交通运输委员会

关于五宝镇下湾村 9 社道路改造及安全设施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

江交便函〔2024〕68 号

重庆市江北区五宝镇人民政府：

应你单位申请，我委对五宝镇下湾村 9 社道路改造及安全设施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审查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总体意见

设计单位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内容基本齐全，资料较为完善，编制工作基本符合相关要求，设计基本合理、可行，总体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，原则上同意该项目施工图文件通过审查，经修改补充完善后可指导施工。

二、意见及建议

- （一）进一步补充收集旧路调查资料；
- （二）补充地质资料，加强地质评价及明确不良地质情况；
- （三）结合地形优化平纵指标，补充平交口及挡墙工点设计；
- （四）结合涵洞位置，加强路基综合排水设计；
- （五）结合实际情况，优化路面结构设计；
- （六）完善安全设施设计；
- （七）核实弃土场位置、材料单价和用地费用，补充临时工

程费，完善造价文件；

（八）其他意见详见专家个人意见。

三、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标准

本项目位于江北区五宝镇下湾村 9 社，全长 0.735km，分为路面改造段和改扩建段。路面改造段起点位于五宝镇下湾村 9 社与大晏路交叉口，终点位于大晏路支路，长 0.087km，现状道路为四级公路（Ⅱ类），路基宽度 4.5 米，路面为水泥混凝土路面，对现有路面病害进行修复后加铺 5cmAC-16 沥青混凝土面层。改扩建段起点位于五宝镇下湾村 9 社与大晏路支路交叉口，终点位于五宝镇下湾村 9 社村民入户路位置，长 0.648km，现状道路为等外路，路基宽度 3.0~3.5 米，路面为泥结碎石路面，将路幅拓宽至 4.5m 后，铺设 20cm5%水泥稳定碎石基层及 5cmAC-16 沥青混凝土面层，沿线路加装护栏，部分路段排水沟修整、管涵重建等。

四、施工工期

6 个月

五、施工图预算

本项目预算总投资 320.4073 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237.7984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3.2767 万元，预备费 9.3323 万元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你单位严格执行审查通过的施工图设计文件，如项目发生较大调整，需报我委重新进行审批。

（二）开工前，应到区公路工程质量安全监测中心完善施工报监后，到我委办理施工许可。

（三）施工过程中，应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强施工现场扬尘、噪音等控制，做好施工期间环境保护和安全工作，施工完毕后需做好路域环境恢复。

此复。

重庆市江北区交通运输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18 日